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HATCHER GROUP LIMITED

亦辰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365)

可能須予公佈的交易 與 CLOUDNIFIER 有關的 意向書及擬議合作

亦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四日，本公司與 Cloudnifier Corporation Limited（「Cloudnifier」）簽訂了內容有關向金融機構提供大數據平臺及其它綜合解決方案的研發及分銷之意向書（「意向書」）。

意向書

根據意向書，本公司與 Cloudnifier 已表明其興趣於以下方面進行合作，（i）利用 Cloudnifier 在人工智能、區塊鏈、計算機科技等科技先進領域擁有的專業知識及本集團於金融市場的專業知識，向金融機構提供大數據平臺及其它綜合解決方案的研發，以使合規及報告程序更為流暢（「新方案」）；及（ii）利用本集團的現有客戶及金融機構網絡，本集團將向 Cloudnifier 的現有及未來產品（「產品」）提供可能的分銷服務，同時收取佣金作為回報。

代價

委聘 Cloudnifier 研發新方案的代價將以本公司向 Cloudnifier 發行股份的方式支付。代價將在未來簽訂正式協議時決定及確認。

本公司的背景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 (i) 提供企業融資顧問服務、配售及包銷服務以及資產管理服務之持牌業務；及 (ii) 提供環境、社會及管治顧問服務、業務諮詢服務、公司秘書服務、會計及稅務服務、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顧問服務以及人力資源服務之非持牌業務。

CLOUDNIFIER 的背景資料

Cloudnifier 是一家總部設於香港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於信息及技術解決方案的研發，同時將人工智能、機器學習和物聯網等最新技術成分納入其解決方案。Cloudnifier 成立於二零一三年，其於香港、台灣、新加坡及中國迅速擴張其業務及辦事處。Cloudnifier 目前有超過50位認證顧問，基於微軟技術主要提供客戶關係管理、企業資源規劃及雲項目並有超過100個合作夥伴資源遍佈亞太地區，包括香港、中國、越南、印度尼西亞及馬來西亞。作為微軟的合作夥伴頂級支援（PSfP），Cloudnifier 提供基於雲端或與雲端相關的解決方案，包括但不限於零售、房地產、製造、分銷、教育、金融服務，同時將其資源投入到人工智慧和區塊鏈領域的先進技術。

訂立意向書之理由

經適當考慮 Cloudnifier 的能力，尤其是於計算機技術、人工智能及區塊鏈領域，董事認為意向書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潛在交易為本集團提供了一個寶貴機會，可以借助 Cloudnifier 的專長，向人工智能有關的金融科技解決方案（及相關領域）進軍。並通過與 Cloudnifier 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進一步發展和擴大業務，這可能為本集團的長遠業務增長作出貢獻。董事認為，意向書乃基於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意向書的條款為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GEM 市規則之可能涵義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意向書項下之建議合作及交易，如落實，可能形成本公司須予公佈的交易。就此，本公司將遵守GEM上市規則項下的適用規定。

承董事會命
亦辰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許永權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李民強先生（執行主席）

許永權先生

楊振宇先生（副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William Robert Majcher 先生

何力鈞先生

劉栢堅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至少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hatcher-group.com 刊載。

* 僅供識別